证券代码：000990　　证券简称：诚志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0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215,237,53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诚志股份	股票代码	00099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左皓	李坤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	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	
传真	0791-83826899	0791-83826899	
电话	0791-83826898	0791-83826898	
电子信箱	zuohao@thcz.com.cn	likun@thcz.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工业气体及基础化工原料的综合运营

子公司南京诚志为公司清洁能源业务的主要经营载体，运营模式为立足产业园区，主要为下游大型客户提供基础化工原料综合配套。主要产品分为工业气体产品及液体化学产品两大板块，其中工业气体产品为 CO、氢气及合成气；液体化学产品主要为乙烯、丙烯、丁醇、辛醇等，南京诚志的主要经营活动系以煤炭为原料，通过国际领先技术洁净燃烧后生产化工企业所需的工业气体及甲醇产品；并且以甲醇为原料，利用 UOP/HYDRO 技术和 DAVY/DOW 技术生产乙烯、丙烯、丁辛醇等产品。南京诚志的工业气体产品、乙烯主要销售给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内下游生产企业，丁辛醇及部分乙烯销往园区外长三角客户，主要客户较为稳定，在行业内拥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子公司诚志永清主要由 60 万吨 / 年甲醇制烯烃装置和其化化项目 10 万吨 / 年丁二烯装置组成，主要产品为乙烯、丙烯、丁二烯，副产品为乙烷、丙烷、工业丁烷、混合碳四、碳五重质经等。由诚志永清实施的丙烯价值链一体化项目已于 2024 年 10 月顺利投产，待该项目全面达产后南京诚志和诚志永清的丁辛醇总产能将增加到 45 万吨 / 年。

公司与 AP 合资设立的诚志空气产品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氢能技术、燃料电池技术开发、加氢基础设施产业投资、新能源汽车及其零部件的研发等业务。目前主要是推进加氢站建设和运营。

子公司诚志华青在青岛西海岸新区董家口经济区投资建设 POE（聚烯烃弹性体）项目和超高分子量聚乙烯项目。POE 下游消费结构包括 TPO 终端、聚合物改性、电线电缆等，超高分子量聚乙烯主要用于生产管材、型材、纤维、中空制品、注塑制品和隔膜制品。

2、TN、STN 等单色液晶材料、TFT-LCD 液晶材料和 OLED 材料等半导体显示材料的生产和销售

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是国内主要的液晶材料生产厂家，秉承清华大学液晶材料领域的先进技术和经验，开创液晶材料国产化先河，已经发展成为我国规模大、品种全、服务完善的液晶材料金牌企业，并创立了国产液晶自主品牌 “slichem”。石家庄诚志永华为全球最大的 TN/STN 混合液晶材料供应商、全球主力 TFT-LCD 用混合液晶材料供应商及 OLED 显示材料新锐供应商。为顺应未来的技术发展趋势，公司在包括智慧视窗、染料液晶、OLED 材料、光学胶材料及其它新型显示用化学品等平板显示的前沿技术和产品开发方面积极布局，从专注于液晶材料进一步扩展到相关显示材料领域。

3、D- 核糖等生命科技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以及工业大麻的种植、研究、加工及其产品的销售

子公司诚志生命是公司在生物技术、生命医疗高科技领域发展的投资、研发和市场营销的主体，致力于绿色制造和健康产品的开发及市场开拓，在国际市场上形成了较强的品牌和品质优势。诚志生命经 20 多年发展现已成为同时拥有 D- 核糖产品制造及应用完整知识产权的创新型跨国企业。子公司诚志生物工程致力于以先进的合成生物学手段和技术生产新型功能性的天然发酵产品，其开发的 “发酵法生产 D- 核糖项目” 先后被列入国家创新计划、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国家生物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专项。D- 核糖是多种核苷类抗病毒、抗肿瘤、抗艾滋病药物的重要中间体和起始原料，在制药领域应用广泛。添加 D- 核糖对改善人造肉的营养与口味也有重大作用。D- 甘露糖、S- 腺苷蛋氨酸等新产品的陆续投产更加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线。子公司美国 BLS 公司在 D- 核糖及相关产品应用开发方面处于国际领先地位，拥有全球范围内的销售网络，在膳食补充剂、营养保健品、食品饮料细分领域的市场占有率达 50%以上。

子公司诚志汉盟按照药品 GMP 标准和相关规范设计建造工业大麻花叶提炼加工工厂，年处理工业大麻花叶的能力为 2000 吨，是目前全球较大的工业大麻加工提取基地和工业大麻产业综合体。诚志汉盟可以生产高纯度 CBD 晶体（99.5%以上）及广谱系油，并掌握提取 CBDV、CBC 等十几种高价值大麻素的核心技术。

4、医疗健康服务

在医疗健康服务领域，公司持有丹东市第一医院 60%的股权。该医院为三级甲等综合性医院，总建筑面积 75 万余平方米，总开放床位 1100 张，现有 22 个病区、45 个科系，下设丹东市眼科医院、丹东市心脑血管病医院、丹东市肿瘤医院和丹东市糖尿病治疗中心，拥有两个省级临床重点专科：普通外科和口腔颌面外科，有两个省级（市域）临床重点专科：检验科和重症医学科；是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主基地，主要提供诊断、治疗等医疗服务，无论是规模还是医疗技术水平在当地医疗服务机构中都处于领先地位。

5、其他业务

子公司安徽诚志主要从事 TFT 玻璃减薄和 ITO 玻璃镀膜。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业务还包括：自有房屋租赁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27,079,520,115.12	25,743,376,064.65	5.19%	24,705,215,35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832,498,223.89	17,650,708,059.42	1.03%	17,830,278,849.38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1,066,140,838.47	12,417,391,777.08	-10.88%	11,717,284,386.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0,588,917.51	177,401,344.95	29.98%	50,925,247.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6,786,395.38	152,307,615.08	48.90%	19,731,493.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8,672,599.61	1,388,026,115.58	-0.67%	1,356,098,444.09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1897	0.1460	29.93%	0.0419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1897	0.1460	29.93%	0.04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	0.99%	0.31%	0.2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721,207,122.73	2,939,826,359.80	2,576,528,671.05	2,828,578,684.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051,640.00	33,077,104.26	31,322,492.13	12,137,68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4,272,810.92	25,527,385.16	23,677,722.08	33,308,47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996,153.03	301,565,962.29	248,524,662.98	217,585,821.3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52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50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83%	374,650,564	0	不适用		0
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77%	191,677,639	0	冻结		31,057,699
北京金信卓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7%	82,240,026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5%	9,055,994	0	不适用		0
鹰潭市经贸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0%	8,565,706	0	不适用		0
宁波东方嘉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5%	5,525,389	0	不适用		0
王玮	境内自然人	0.43%	5,277,40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2%	5,046,360	0	不适用		0
珠海志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8%	4,569,652	0	不适用		0
谭巍	境内自然人	0.36%	4,381,1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中有一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谭巍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43811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08,260	0.06%	164,900	0.01%	5,046,360	0.42%	0	0.00%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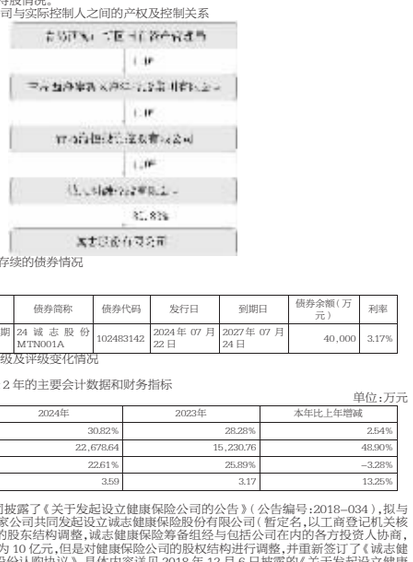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24 诚志股份 MTN001A	102483142	2024 年 07 月 22 日	2027 年 07 月 24 日	40,000	3.17%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30.82%	28.28%	2.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2,678.64	15,230.76	48.90%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2.61%	25.89%	-3.28%
利息保障倍数	3.59	3.17	13.25%

三、重要事项

1、2018 年 5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发起设立健康保险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拟与福州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 8 家公司共同发起设立诚志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后由于参与发起设立的股东结构调整，诚志健康保险筹备组经与包括公司在内的各方投资人协商，诚志健康保险注册资本仍拟定为 10 亿元，但是对健康保险公司的股权结构进行调整，并重新签订了《诚志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拟设）股份认购协议》，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2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发起设立健康保险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85）。为进一步开展相关前期筹备工作，成立诚健保（北京）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其他相关材料已由健康保险筹备组上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批。截至本报告期，项目申请尚无进展。

2、2020 年 7 月 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追加申购华德新机遇基金份额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以公司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追加申购华德新机遇的基金份额。截至本报告期，已完成全部实施。

3、关于子公司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工业大麻项目，截至本报告期，项目建设工作已完成，开始投料试生产，并完成 20 吨高含量花叶原料的加工。

4、2022 年 8 月 3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子公司青岛华青投资建设 POE 项目及超高分子量聚乙烯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诚志华青拟在青岛西海岸新区董家口经济区投资建设 POE（聚烯烃弹性体）项目和超高分子量聚乙烯项目，截至本报告期，POE 项目工艺包已编制完成，前期工作准备中；超高分子量聚乙烯项目装置区桩基施工已完成，建构筑物基础和地管施工进行中；公辅区桩基施工中。

5、2022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及诚志永华管理层启动分拆诚志永华上市的前期筹备工作。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9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截至本报告期，诚志永华持续开展 IPO 尽调规范工作，分拆上市的相关工作正在推进中。

6、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子公司诚志永清投资建设新材料一体化丙烯价值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公司为进一步拓展在化工新材料领域的发展空间，拟通过诚志永清在南京江北新区新材料科技园投资建设新材料一体化丙烯价值链项目，项目总投资金额为 10.5 亿元。截至本报告期，辛醇装置已完成投料试生产并取得一次性开车成功，产出合格产品。

7、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子公司诚志生物工程投资建设多功能车间及原料药车间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公司为进一步拓展在生物制造领域的发展空间，拟通过诚志生物工程在江西鹰潭国家级高新区投资建设多功能车间及原料药车间项目，预计项目总投资金额为 3.5 亿元。截至本报告期，一期工程暨原料药精制车间改造工程已完成，已经进行试运行；二期多功能车间及仓库新建项目，仓库已完成整体框架施工，原料药车间图纸已通过图审，正在编制工程造价预算。

8、诚志永华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沧州诚志永华在沧州投资建设的液晶单体材料项目和中间体材料项目的事项，因公共卫生事件的影响，项目推进速度放缓，在此期间，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液晶面板出货量下降，竞争加剧，致使液晶价格下滑趋势显著。为了应对上述不利变化，经公司综合研判，决定暂不进行液晶单体材料项目和中间体材料的产能扩充。经与沧州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园）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 “管委会”）协商达成一致，拟将沧州诚志永华 “78 吨 / 年中间体材料项目和 243 吨 / 年中间体材料项目” 计划占地 146183.20 平方米（219.28 亩）退还沧州渤海新区黄骅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建设局。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7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沧州诚志永华拟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回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截至本报告期，沧州诚志永华已与管委会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回合同》，合同约定退款 2399.20 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沧州诚志永华已收到 200.00 万元退款，该公司正持续督促管委会尽快支付剩余退款。

9、关于公司与万胜生物债权债务纠纷事项，公司已收到保全裁定书，已保全等值财产，北京仲裁委员会已于 2021 年 6 月 1 日出具了裁决书，裁决万胜生物偿还本金 133,178,783.74 元、滞纳金 2,430,000.00 元、律师费 100,000.00 元、本案仲裁费 840,402.16 元。该案还未启动强制执行程序，正在与万胜生物就偿还事宜进行磋商，但目前已就分期还款方案达成一致。截至本报告期，万胜生物已指定其关联公司为还款提供抵押担保。

10、2024 年 3 月 1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青岛青迈 26.79%股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形式转让公司所持青岛青迈高能电子辐照有限公司 26.79%股权。截至本报告期，青岛青迈已完成工商变更，公司不再持有青岛青迈的股权。

11、2024 年 6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南京诚志参与竞拍蓝星东大 100%股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及南京诚志的经营管理层代表公司参与山东蓝星东大（南京）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竞拍及与本次股权转让相关的具体事宜。截至披露日，南京诚志已完成对山东蓝星东大（南京）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南京诚志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完成了相关股权交割和现场交接。

12、2024 年 7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拟投资建设高性能液晶材料产业升级项目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石家庄诚志永华投资建设高性能液晶材料产业升级项目，项目总投资金额约为 35 亿元。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及石家庄诚志永华的经营管理层代表公司办理用地、项目建设等具体事宜。截至披露日，项目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职业卫生评价、安全评价工作均已圆满完成，项目正有条不紊、扎实稳健的推进中。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龙大伟

2025 年 3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0990　　证券简称：诚志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1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的净利润 230,588,917.51 元，期末可供母公司分配利润 2,164,348,454.65 元。

为了更好的回报股东，同时兼顾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制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215,237,53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本次分配派发现金红利 60,761,876.75 元（含税）。本次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分红方案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60,761,876.75	60,761,876.75	133,676,128.85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0,588,917.51	177,401,344.95	50,925,247.91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624,057,373.13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164,348,454.65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55,199,882.3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52,971,836.7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55,199,882.35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现金分红金额为 60,761,876.75 元，已达到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2022 年、2023 年、2024 年）平均净利润 152,971,836.79 元的 39.72%。

公司目前正以内部管理重构为抓手，在 “一体两翼” 产业格局基础上大力推进 “诚志股份 2.0 版” 发展战略，努力向化工新材料、高端半导体显示材料、合成生物学等高精尖领域加快产业链延伸，形成更加优质的产业集群效应，提升产业体系现代化水平，将公司打造为具有核心竞争力的 “产业创新、科技创新、管理创新” 的国际化高科技实业集团。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主要是综合考虑到所处行业现状、日常经营需要、支持各业务板块新项目建设、储备长期发展所需的流动资金以及提高抗风险能力等方面，为上述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和各战略目标落地提供有力保障，从而实现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7 日

/

证券代码：000990　　证券简称：诚志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2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资产核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资产核销的议案》。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公司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资产核销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资产减值的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公司管理层的提议，拟对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一、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9,821.49
1、应收账款	-7,065.02
2、其他应收款	-2,756.47
二、资产减值损失	-5,599.03
1、存货	-1,793.99
2、固定资产	-685.42
3、无形资产	-1,690.56
4、商誉	-1,429.06
合　计	-15,420.52

二、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一）信用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本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信用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共计为 9,821.49 万元，其中应收账款计提减值准备 7,065.02 万元，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准备 2,756.47 万元，本期减值计提额增加，主要原因在于部分款项单项认定导致。截至报告期末，信用资产的减值计提具体情况如下：

1、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信用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　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计提的应收账款	31,917.01	31,413.77	98.42%	503.24
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	120,367.31	19,734.75	16.40%	100,632.56
合　计	152,284.32	51,148.52	33.59%	101,135.80

2、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　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计提的其他应收款项	25,990.83	18,519.44	71.25%	7,471.39
组合计提的其他应收款项	21,299.31	16,177.91	75.96%	5,121.40
合　计	47,290.14	34,697.35	73.37%	12,592.79

（二）存货跌价

公司本报告期，存货计提减值损失 1,793.99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　别	计提额	转回额	合计
原材料	-632.73	-	-632.73
库存商品	-435.29	306.21	-129.08
周转材料	-614.38	-	-614.38
自制半成品	-417.79	-	-417.79
合　计	-2,100.20	306.21	-1,793.99

1、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或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本报告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原因及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对存货进行清查，发现所属子公司部分存货出现减值迹象，主要表现为部分材料及半成品不合格、部分产品换代不再满足市场需求、以及市场价格走低等情况，致使成本高于可回收价值，故公司进行了相关减值测试，经测试共计提减值额 1,793.99 万元。

（三）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减值

1、减值测试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2、本报告期固定资产减值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确认固定资产减值额为 685.42 万元，系子公司安徽诚志显示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安徽诚志”）减值 646.33 万元和青岛诚志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减值 39.09 万元。因上述两家子公司部分设备资产处于闲置无用状态，出现了相关减值迹象，故委托评估机构对其闲置设备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资产现状采用市场法、以及报废材料市场行情确定设备可收回公允价值，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经测试最终共计减值 685.4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	可回收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确定方式
青岛诚志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液晶黑板业务相关闲置设备	49.13	10.04	-39.09	公允价值采用市场法以及根据报废材料市场行情确定；处置费用为与资产处置相关的费用
安徽诚志显示玻璃有限公司闲置或待报废设备	911.37	265.04	-646.33	
合计			-685.42	——

3、本报告期无形资产减值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减值系青岛诚志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所属的与液晶黑板相关的专利技术，因该专利技术在现行市场中先进性、成熟度及防御性等方面存在的劣势，所服务产品市场前景不足，致使无法继续使用并产生现金流入，同时不具备市场交换价值，故最终确定减值 1,690.56 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青岛诚志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液晶黑板相关的专利技术	1,690.56	-	-1,690.56
合计		-	-1,690.56

（四）商誉减值

本报告期末，公司对三个商誉项目进行了减值测试，其中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商誉项目本报告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429.06 万元，该项目累计已计提商誉减值 18,855.14 万元，剩余商誉额为 3,458.3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方法

公司于每年度终了对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对合并商誉采用可收回价值进行测试，即根据预计未来可回收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折现后的金额作为估值测算，或根据可收回金额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作为估值测算。

2、本报告期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委托外部专业评估机构对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商誉项目进行了评估测试（安徽诚志商誉已全额计提减值）。经评估机构测试，商誉项目减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商誉原值	本期减值	累计减值	商誉账面价值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656,936.24	-	-	656,936.24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12,426.13	-	-	12,426.13
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	22,313.46	1,429.04	18,855.14	3,458.32
安徽诚志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13,996.28	-	13,996.28	-
合　计	705,671.11	1,429.04	32,850.42	672,820.69

三、公司拟核销的债权概况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内部资产管理制度、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按照 “依法合规、规范操作、逐笔审批、账销案存” 的原则，经公司管理层谨慎审核与评估，拟对公司部分长期挂账、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账款进行核销。

公司拟核销的债权共计 21 笔，金额合计为 14,706.06 万元，主要系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以前年度业务开展过程中形成的各类应收债权，公司针对上述债权采取了长期催收、诉讼及仲裁等多种方式保护自身合法权益，但多数债务方经法院裁定及工商证明已破产、吊销或注销，催收多年现已无法收回。相关情况如下：

1、公司起诉债务人胜诉后经申请执行被裁定无可供执行财产，或公司申请仲裁后诉请法院执行亦无可供执行财产的共涉及 4 家单位，金额 5,329.64 万元，因无可执行财产，法院已终止相应的执行程序，待后续有可执行财产可恢复申请相应的执行程序；

2、债务人中已被工商注销、吊销（已过行政复议期限）或已被破产清算的共计 17 家、涉案金额 9,376.42 万元，均已无法收回。

公司前期对前述债务单位已在账面上做全额计提准备，账面价值为零。本次核销后，公司相关部门将按照相关法规制度要求建立核销应收款项备查账，跟进相关债务人继续追讨。

四、报告期确认损失及资产核销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本报告期计提各项减值准备 15,420.52 万元，减值事项共计减少 2024 年度净利润 12,420.75 万元，减少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 10,799.86 万元。

公司本次拟核销的债权合计金额 14,706.06 万元，均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但本次因核销而结转前期递延所得税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的影响金额为 3,597.29 万元，因减少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3,597.29 万元，并同步减少股东权益所属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五、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4 年度依照会计谨慎性原则进行上述资产减值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和财务状况。

公司本次核销债权资产事项，能更真实反映企业财务及资产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本次核销不涉及关联方，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资产核销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可以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可以更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本次资产核销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均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就该项议案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

七、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按照 “依法合规、规范操作、逐笔审批、账销案存” 的原则，基于谨慎评估，同意公司对部分长期挂账、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账款进行核销合计金额 14,706.06 万元；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基于谨慎性原则，同意公司 2024 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15,420.52 万元。

八、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7 日

/

证券代码：000990　　证券简称：诚志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3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5 年 3 月 25 日，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和《关于子公司南京诚志 2025 年度为诚志永清及诚志新材料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 2025 年度拟为安徽诚志显示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安徽诚志”）申请的总额为 0.2 亿元的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拟为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诚志汉盟”）申请的总额为 0.7 亿元的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拟为青岛诚志华青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诚志华青”）申请的总额为 11 亿元的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南京诚志”）拟为下属全资子公司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诚志永清”）申请的总额为 36.30 亿元的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拟为下属全资子公司南京诚志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诚志新材料”）申请的总额为 18 亿元的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截至公告日，公司担保总额为 390,389 万元，没有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担保事项具体实施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1、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南京诚志	100%	14.16%	20,000	0.00		对子公司担保
公司	诚志华青	100%	8.59%	190,000	110,000	6.17%	对子公司担保
公司	安徽诚志	100%	87.36%	1,000	2,000	0.11%	对子公司担保
公司	诚志汉盟	64.75%	45.25%	0.00	7,000	0.39%	对子公司担保

注：资产负债率是按照被担保对象 2024 年的单体财务报表（非合并数据）计算得出。